

性·演化·達爾文

人是道德的動物？

原著◎羅伯·賴特(Robert Wright)

審閱◎徐嘉宏(台灣大學心理學研究所所長)

金恆鑣(台灣省林業試驗所研究員)

譯者◎林淑貞

為什麼男人本「色」(而不是女人)？

為什麼外遇是一股無法抑止的心理衝動？

為什麼父愛不如母愛強烈？

為什麼你會變得很難有道德？愛己如己？

人天生就是有道德的動物嗎？



THE MORAL ANIMAL

YOU ARE THE WAY WE ARE:
THE SCIENCE OF EVOLUTIONARY PSYCHOLOGY

性・演化・達爾文

人是道德的動物？

The **Moral Animal**

Why We Are the Way We Are:

The New Science of Evolutionary Psychology

原著◎羅伯・賴特(Robert Wright)

譯者◎林淑貞

〈心靈拓展〉系列34

性・演化・達爾文——人是道德的動物？

The Moral Animal

Why We Are the Way We Are:

The New Science of Evolutionary Psychology

作者／羅伯·賴特(Robert Wright)

譯者／林淑貞

執行編輯／鄭秀娟

美術設計／趙金仁

發行人／劉安屯

總經理／張春居

總編輯／王桂花

出版者／張老師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郵撥帳號：18395080 張老師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325號地下二樓

電話：(02) 3697959 傳真：(02) 3637110

業務部地址：台北市文山區景華街128巷8號

電話：(02) 9300620 傳真：(02) 9300627

排版／龍虎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

製版／豪嘉製版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永光彩色印製股份有限公司

初版一刷／1997年9月

初版二刷／1998年1月

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6229號

國際中文版授權／博達著作權代理有限公司

Copyright © 1994 by Robert Wright

Chinese language publishing rights

arranged with Pantheon Books

through Bardonn-Chinese Media Agency

Chinese language copyright

© 1997 by Living Psychology Publish Company

定價／400元

I S B N / 957-693-328-5

※如有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更換

著作權所有，翻印必究

Printed in Taiwan

〈推薦〉

人類的倫理或道德是演化而來的嗎？「捨身取義的行為」豈不與「物競天擇」或「自私的基因」論相違？關於這些問題，羅伯·賴特在本書中有鞭辟入裡的說法。作者依據基因自私自利的理論，深入淺出地闡釋人類道德感的起源與演化，並將其理論應用於人類之性愛、家庭

金恆鏞

—台灣省林業試驗所研究員，台灣大學兼任副教授—

不論你是否全然贊成
都會佩服作者逆向思考的功夫與驚人的創見

愛、同事情與社會政治關係上。全書充滿智慧的哲思，綜合了演化學、生物學與社會學的論點，是一本易讀、易懂的書。不論你是否全然贊成作者的觀點與其舉證（尤其對一夫一妻制或其他婚姻與性的組合方式），都會佩服他逆向思考的功夫與驚人的創見。

〈推薦〉

此書以進化論解釋許多人類社會行爲，可謂是一本「演化心理學」的創始書，從中可以找到人類各種行爲的演化根源。每一個人都有三條主根：一是個人的生長史，二是家庭祖先淵源史，三是人類物種的演

蕭世朗

（生物心理學家，中正大學心理系教授，美國亞利桑那大學名譽教授）

這可謂是演化心理學的創始書
從中可找到人類各種行爲的演化根源

化史。這些根導致現在的「我」，讓我們每一個人生活於近乎永恆的時空。多了解自己的根，能為個人帶來更珍貴的自我，更能享受生命，而尋根的材料即在此書中。謹將此書推薦給所有的社會大眾。

〈推薦〉

閱讀，唯一的理由是爲了思考。

誠然，人類道德的基因決定論並非新的發現，早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漢彌爾頓（W. D. Hamilton）和史密斯（M. Smith）已奠定立論的基礎。本書的價值不在於說些什麼，而在於怎麼說。作者廣泛地閱讀

邱天助

（中華民國讀書會發展協會理事長）

本書的價值不在於說什麼，而在於怎麼說
其嚴謹、縝密，是有心做學問者的參考

有關達爾文主義的著作，細膩地探討達爾文個人生活史，以縝密的邏輯思維，嚴謹的假設論證，爲新達爾文主義做最完整的詮釋，是有心做學問者的參考模本。

〈導讀〉

基因的微笑

徐嘉宏

動物行為學的開山祖師勞倫茲（K. Z. Lorenz）曾讚揚狗的一種美德。當兩隻狗互相打鬥到一個程度，輸的一方會後腿蹲下，頭上揚，將脖子毫不設防地呈現給對手。勞倫茲稱它為「投降儀式」。有趣的是，對手並不會乘勝追擊，以最後致命一口來結束爭鬥；而是以一副「得饒犬處且饒犬」的寬恕胸懷來了結。因為勞倫茲所看過的狗打架，都是這個樣子，所以他認為這個「投降儀式與窮寇莫追」的互動是本能行為，是演化的產物。勞倫茲的解釋是，攻擊行為是動物維生的本能，但若缺乏抑制機制，則兩犬相鬥，必死一狗。如此一來，對狗種的繁衍不利。「投降儀式」會啟動抑制攻擊的機制，以避免「狗」口減少的危機。也就是說，對「對手」手下留情的「同情心」，是關懷狗「種」存續而表現的。換句話說，某一種行為能夠歷經自然淘汰的過程而保存下來，是因為這種行為有利於該種動物的整體利益。這就是「族羣選擇」的觀點。

最令動物行為學家困惑的是蜜蜂的故事，大家都知道，一窩蜜蜂是由一隻母王蜂與數以千計的工蜂來共同撫育下一代。工蜂是不會生育的雌蜂，她們一輩子沒有任何後代，卻忙碌

一生爲母王蜂撫育後代。她們的勞碌命，所爲何來？依照「族羣選擇」的觀點，她們的犧牲奉獻，爲的是蜂種的延續。也就是，犧牲小我，完成大我。

「族羣選擇」之所以令動物行爲學家困惑，是因爲像工蜂這種「犧牲小我，完成大我」的特質，是如何傳給下一代？母王蜂只負責生產，而養育後代所需的勤奮工作，她都沒做！那麼「勤勞」的特質又是如何傳給下一代的？換句話說，族羣選擇與行爲遺傳之間出現了矛盾的難題。

首先，我們可以反思，工蜂的犧牲小我，真的是那麼「無私」？表面上看來，她是沒有後代。不過，工蜂與母王蜂其實是姊妹；所以，工蜂所撫育的，其實是她的甥女，是有血緣關係的。所以，工蜂的犧牲奉獻，不必解釋爲爲了蜜蜂這個「種」的生存，而是爲了與她有血緣關係者之生存。換句話說，對與自己血緣有關者有利的行爲，就容易在演化史上留存下來。這就是漢彌爾頓（William Hamilton）的「親族選擇」理論。

血緣關係其實就是遺傳基因的相似程度。崔佛斯（Robert Trivers）就更進一步提出「整體適宜性」（inclusive fitness）的概念。個體忙碌一輩子，要評估其「成就」，就得計算下一代的基因中與此個體之基因相同者之總和。舉個例說，一位獨子一輩子只生養一個孩子，則其「成就」是只留下原有基因的二分之一到下一代；另外一個人自己沒生，但卻撫養了他弟弟的二個孩子，則其「成就」亦是留下了原有基因的二分之一到下一代。則這兩個人的「整體適宜性」是相等的。

對整體適宜性有利的行為，才會被選擇留下來，繼續繁衍下去。對個體而言，「行為」是一種支出、一種成本；下一代相同基因的總和是一種獲利。成本總是有限的，以同樣的成本得到較多利益的行為，就會在演化史上留下來。以前例而言，如果在養二個自己的孩子與養二個弟弟的孩子做一抉擇，由於付出相同，但所得的利益卻相差一半，因此，在可能的情況下，以養二個自己的孩子較划算。

工蜂之所以會犧牲自己去養甥女，是因為二者間的基因相同程度為百分之三十四·五，而不是像人類的百分之二十五。而在蜜蜂的情況，要靠自己養活自己的親生後代是很困難的事，因此演化出蜜蜂這種分工合作的親族社會制度，整窩蜜蜂都在為自己的基因努力。

如此推論下來，動物所做的各色各樣的行為，都是為了複製與自己相同的基因而努力。這是演化的結果，而且會依相同的原則繼續演化下去。而動物能做的各色各樣的行為，又是基因藍圖的傑作。因此，事實上是基因告訴個體該如何表現行為，以使基因的複製得到最佳之機會。

依此說法，動物都是基因的傀儡。本能行為是依照基因的指令發展出來的；學習能力也是依照基因的指令，留出一些可以調整的空間。人也是動物，也不能自外於演化的原則。

狗表現「窮寇莫追」的行為，是否出於憐憫之心？無從知狗心，故無解。不過，從人類的「兵法」來看，「窮寇莫追」絕非簡單的同情心作祟的結果；追之無益才是更重要的考量。困獸之鬥，拼死一擊，贏者亦得付出相當代價。贏者若能網開一面，不但能減低損失；

而且，如果對方知道感恩的話，說不定那一天還會得到意外的回報！所以，表面上看來是道德高尚的利他行為，其實是自私自利的。朋友之間講義氣，其實是互利。而所謂的「利」，是從基因的立場來談的。

從基因觀點來看世間的事情，常會得到令人訝異的理解。男生猛追女生，說穿了，只不過是找個地方播種而已。女生喜歡找個長期飯票，其實是她幫她養孩子。這種男有情、女有意的愛情故事，都是依據基因的劇本在上演的。母愛之所以比父愛偉大，只不過是母親有百分之百的信心，她所生的孩子含有她一半的基因；而「父親」就沒有這種信心。從基因觀點，母愛較偉大，是很自然的事。不過，母愛的付出，表面上是對孩子好，其實是指望自己百分之五十的基因能夠繼續複製下去！

母愛並不是人類才會表現的，許多動物也都會。母愛的特質，有利於基因的繁衍，就被選擇留傳下來。個體只要時機一到，就自然而然地表現出來；沒有必然要意識到母愛的重要性才去表現母愛。換句話說，演化的結果已將母愛化為潛意識，該種潛意識，透過基因的運作，一代傳一代，每一代都會以行為表現出來。這裡所談的潛意識，是代代演化出來的。而弗洛伊德所談的潛意識，是個體在其一代之內發展出來的。

如果母愛可以算是一種道德的話，那麼，人類其他各色各樣的道德，是否也可以同樣用基因觀點來解析？本書即取一位公認很有道德的學者兼紳士、基因觀點的祖神爺及演化論的創始人達爾文當例子，以基因觀點剖析他各種表面上看來高尚無比的德性。各種近乎雞蛋裡

挑骨頭的剖析案例，就留待讀者自己去欣賞，自己去體驗驚愕的經驗。

這種以演化論為根基，從基因觀點來解釋行為的，就是演化心理學。它是一九八〇年代才逐漸成形的一門學問。可以預期的，它將影響與改變下一世紀人類對人類自身的理解。如果說，哥白尼的地動說首次打擊了人類的尊嚴，達爾文的演化論再次打擊人類的尊嚴，弗洛伊德的潛意識觀第三度打擊人類的尊嚴，那麼，以基因觀點為基礎的演化心理學將進行第四回合的蹂躪人類尊嚴。以人類目前的心態來欣賞這本書，或許會覺得它是「異端邪說」。不過，相信你在閱讀此書的過程中，如果肯做自我反省的工作，你將可以發掘出你的潛意識，更能夠貼切地理解「人性」！

（徐嘉宏先生現任台灣大學心理學研究所所長）

目次

〈推薦〉

金恆鑣、蕭世明、邱天助／1

〈導讀〉

基因的微笑 徐嘉宏／4

前言 達爾文與我們／1

I 性、情史和愛

第一章 成年的達爾文／19

第二章 雌雄之別／36

第三章 男人和女人／63

第四章 婚姻市場／110

第五章 達爾文的婚姻／128

第六章 達爾文的幸福婚姻計劃／152

II 社會基石

- 第七章 家庭／183
第八章 達爾文和野蠻人／214
第九章 朋友／224
第十章 達爾文的良心／254

III 社會奮鬥

- 第十一章 達爾文的延宕／277
第十二章 社會地位／285
第十三章 自欺欺人／319
第十四章 達爾文的勝利／348

IV 道德的啓示

- 第十五章 達爾文和佛洛伊德的嘲諷／385
第十六章 演化的倫理觀／402

第十七章 落井下石／429

第十八章 達爾文對宗教的理解／453

附錄 常被問到的問題／471

註釋／482

達爾文與我們

《物種原始》(The Origin of Species)幾乎對人類未提隻字。該書顯然對於《聖經》所載的人類創生，以及人類高於動物的優越感，形成威脅；強調這些，對達爾文而言是徒勞無益的。他在最末章接近結尾處簡單地推論道，透過演化的研究，「我們將得見人及其歷史之起源。」同段稍後，他又大膽陳述道，「在遙遠的未來，」，心理學的研究「將有新的理論基礎。」

「遙遠」這一點是說對了。一九六〇年，《物種原始》問世後一百零一年，歷史學者約翰·葛林(John C. Greene)論道：「講到人類特性的起源，可能會令達爾文大失所望，因為這方面，除了他自己在《人類的起源》(The Descent of Man)中的推論外，幾乎沒什麼進展。牛津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的溫拿(J. S. Weiner)的看法也可能令他灰心：溫拿認為人的演進是個『龐大而令人受挫的課題，而我們對此的了解仍是少之又少。』……目前的趨勢雖強調人類身為傳遞文化的動物之獨特性，但達爾文可能已經察覺到，人們傾向於回歸到演化論出現之前，人與動物截然而分的概念。」

葛林發出此語後數年，學界掀起了一場革命。在一九六三年至七四年間，有四位生物學家——威廉·漢彌爾敦（William Hamilton）、羅伯·崔佛斯（Robert Trivers）、喬治·威廉斯（George Williams）和約翰·梅納德·史密斯（John Maynard Smith）——發表了一系列的概念，總之，就是要改善並擴張天擇的理論。這些概念大為增進了演化生物學對動物的（包括人的）社會行爲的了解。

一開始，這些新概念似乎與人類不相干。生物學家自信橫溢地講述螞蟥的自我犧牲、鳥類求愛行爲背後的邏輯；但是一提到人，卻臆測連連，不然就根本不提。即使是匯整並宣揚這些新概念的兩部劃時代鉅著——威爾森（E. O. Wilson）的《社會生物學》（Sociobiology）和理察·道金斯（Richard Dawkins）的《自私的基因》（The Selfish Gene），相對而言，對人類仍著墨甚少。道金斯幾乎完全避開了這個課題，威爾森則將對人種的論述安排在最末章，他承認該章純為推理，其篇幅只占全書五百七十五頁中之二十八頁。

自一九七〇年代中期，人類觀點變得相當鮮明。有一羣人數雖少但在不斷增加中的學者，將威爾森所稱的「新綜合研究法」（the new synthesis）帶入社會科學之中，以便對社會科學全面檢修。這些學者應用修正過的新達爾文理論來研究人類，然後以他們收集到的全新資料來檢視研究方法。他們雖仍認為自己是承受四方攻擊的少數（不過私底下他們有時似乎還頗以此處境自豪），但顯然已漸有起色。一些有份量的人類學、心理學和精神病學期刊，開始刊登十年前誇稱要以明確的達爾文架構來震撼這些期刊的作品。新的世界觀開始浮

現了，這個浪潮雖慢但絕錯不了。

用「世界觀」一詞來形容並不誇張。新達爾文主義綜合研究法，就像量子物理學或分子生物學一樣，包含了科學的理論及實際；不同的是，它也是一種對日常生活的看法，一旦完全領悟，它會完全改變個人對社會現實的認知（而且它比另外兩種易懂得多了）。

這個新的世界觀所提到的問題，涵括世俗的和心靈的層面：情史、愛情和性（男人和女人果真天生應該一大一妻嗎？什麼狀況會影響人的專情與否？）；情誼和憎恨（隱藏在辦公室政治，或任何政治環境背後的演化邏輯是什麼？）；自私、自我犧牲及罪惡感（為什麼天擇給我們大量的罪惡感——也就是所謂的良心？良心果真是「道德」行為的指引嗎？）；社會地位和晉升（階級是否一定伴隨著人類社會而存在？）；男人和女人各有不同傾向的領域，例如友誼和野心（我們是本身性別的囚犯嗎？）；種族主義、仇外心理及戰爭（為什麼我們會輕易地將那麼一大羣人排除在我們同情的範圍之外？）；欺人、自欺和不自覺的心態（「理智的誠實」可能存在否？）；各種精神的病態（人變得沮喪、偏執或神經過敏是否仍屬「正常」……就算是，能否使這些精神病態更爲人所接受？）；手足之間愛恨交錯的關係（為什麼它不是純粹的愛？）；父母傷害孩子心靈的巨大能力（父母親到底是爲誰而這樣做？）；等等。